

香港語文教育政策的回顧與前瞻

蕭炳基

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



香港語文教育政策爭論了十多年，始終未能找到一個解決方案。最近教育署一個工作小組提出《檢討提高語文能力措施工作小組報告書》，又掀起了一場中學語文教育政策的紛爭。所謂香港語文教育政策，說穿了就是一個選擇教學語言媒介的問題。以英語授課還是以粵語授課，就教育效果而言，實無需爭辯；但就社會經濟價值而言，中文地位則顯然不能與英文抗衡。於是，語文教育政策就陷入了教學效果與教育期望的衝突中，同時更牽涉到：不協調的教育資料分配與教育平等、相抗衡的語能訓練與學能培育、相糾纏的雙語過渡理論與語文學習理論等問題。這些問題已爭論了十多年，其間亦不乏有識之士在這些問題上作過深入而客觀的研究，並提供了不少研究成果，真理愈辯愈明。最低限度，一些問題是顯露了解決的端倪了。對教育語言問題，教育當局亦數度改變了其觀點。現在讓我們看看幾個階段的演變。

從一九七四年中學教育白皮書面世到一九八四年教統會第一號報告書出版，可算是語文教育政策第一階段。在這階段教育當局明顯地採取放任政策，由校方選擇教學用語，放任政策其實是滿足了社會及家長的期望，因英文社經地位高，於是英文中學

倍增，而中文中學銳減。在一九七八年實施九年普及教育之前，放任的語文教育政策的缺點還未顯露，但在普及教育實施之後，不少研究報告指出，以英語授課，大部分學生根本不能學習，情況亦愈趨嚴重。八六年第二號教統會報告書公佈，就提出補救之法，並提出鼓勵性語文教育政策。視乎學校選用中文為教學語文的多寡程度而給予該校增聘若干英文教師。這項鼓勵政策建基於兩項假定：（一）多用中文教學可提高學科學習成績。（二）提供額外英語教師和資源可保障英語程度不致低降。由八五至八九年可算是第三階段，推行的鼓勵母語教學政策。教育當局雖然肯定了母語教學的效益，並提供較多資源以作鼓勵，但響應這項號召並部分或全部改用母語教學的只是少數完全不能以英語授課的學校。大部分學校不敢改動，恐怕改動後便只能收取到資質較差的學生。研究資料顯示：改用母語授課的學校所收中一學生成績較以前約低一級（one band）。學生英語語能仍低，教師語能亦參差不齊。大部分英文中學名義上用英文教學，其實則是粵英夾用。除課本和考試用英文外，平時授課粵英夾雜運用的情況已泛濫成災。這可算是第二階段語文教育發展的特色；鼓勵政策的推行也就失其效能了。八九年推出的工作小組報告書創議分流政策，這無疑是針對粵英夾雜教學的混亂病狀所下的方劑。該政策提議為小六學生作中英語能評準測驗，然後根據評準將升中學生劃分為以中文或英文授課兩個流別。只有英文能力強或接受過英文銜接課程訓練的學生，才能接受全面英語教學，不然則進入中文中學。分流政策若能徹底執行，其好處是可保證教學的成效和消除粵英混用教學的弊病。若執行得不徹底，大部分學校仍會保留英文學校其名，粵英混雜教學其實，分流政策不過是徒具虛名而已。

其實，分流政策的弊端在於過早依據語能分流，這不啻將學生在中一時就劃分階層，使一部分學生能從英語源流爬進社會中上階層。這爬升的期望會迫使小學教育失衡，專注英語訓練以加強競爭能力，這不但違背了小學平衡教育的原則，更違反了教育是維護社會公平這一個理想。在小六就進行選拔分流更破壞了九年普及教育的完整性。分流的語文教育政策原意是提高語文學習效果，但對中小學生的平衡教育所帶來的壞影響是得不償失的。

綜上所述，語文教育政策從初期的漠視母語教學成效，到扶助或鼓勵部分學校轉用母語教學，再到近期依據學生語能而作出的分流政策，以謀結束粵英雜用教學的混亂情況。從語文政策演變過程中，我們雖然看到母語教學成效被肯定，但我們發現，政府重要的着眼點還是在於謀求如何改進學生英語程度為依歸。在小六精選百分之二十至三十英語能力高的接受英語教育，其餘則以中文學習。過早地劃分中英語能流別，更可能把將來社會劃分階層，這是很難獲得社會和家長們所接受的。所以語文教育政策既要顧及教育結果，亦要滿足教育期望；既要公平分配教育資源，又要維護社會公平原則。要計劃一個妥善的語文教育政策實不容易，我們只可以從大眾利益和教育原則的前提下找出一個較為有利的方案。且讓我們先來討論幾項需要堅守的雙語教學原則：

一、小學六年母語教學

縱使香港家長懇切期望他們的子女學好英文，亦儘管及早以英語作為教學語言是學好英文的一條捷徑，但小學六年以母語授課是從未被人懷疑過的一項堅定原則。小學教育的目的是以母語打好學生讀寫算的基礎，這是一般香港人接受的。就從雙語教育理論而言，學者們多主張學童應先以母語學習，這可加速他們的智能發展和啟發他們的認知策略。這不僅可鞏固他們的認知基礎，還可協助第二語文的遷移學習。倘若從小學就以英語授課，不但延誤了學生的智能發展，長久下去可能會斷斷傳統文化的根苗。新加坡全面推行英語教育，就證實了這一個說法。所以，香港小學六年實施母語教學模式實是不容更改的。而分流政策之不可取，其中的一個原因就是有可能改變小學以母語為主的教學政策。

二、中三過渡雙語教育

既然小學六年為母語教育，在哪一階段和多少人可過渡接受雙語教育就成為一核心問題。分流政策倡議應有百分之二十至三十學生經甄選後可在中一接受雙語教育。這是基於教育效益的考慮。學習一種外語，若能愈早愈全面接觸則能愈快掌握，這是學習外語的規律。但這個規律應附兩個條件，一是學生須有學習外語的基本能力，二是教師們能流暢地以外語授課。在初中階段能以流暢英語授課的教師並不多見，可能只有少數的傳統受助（granted）學校可以達此理想。正如前述，分流可造成社會結構分層，愈遲分流對學生平等教育機會的推行愈有利。

在中三才分流，不但可保持九年普及教育的完整性和連貫性，最重要的是舒緩了小學六年不應存在的競爭壓力。倘在中一分流，部分學生的可接觸英語教學之得，實不能抵消因小學六年偏重英語訓練而導致失衡教育之失。少數受助學校可利用初中三年作為過渡階段，其餘均一律以母語授課。中三以後，可分成文、理、商、工、社會、語文等多元流別，以適應學生不同興趣與才能。所以，中三分流更符合教育發展理論和社會公平原則。有人提出有條件推行英語教學的建議，任何一所學校若想以英語授課，須先經過教育署的驗證，證明該校各教師均能以流暢英語講課，才獲批准，因為以英語授課，不單學生須有語能基礎，教師亦須具同樣條件，我認為這建議值得考慮。

三、雙語教育理論基礎

甘明士（J. Cummis）檢討了多國雙語教育的研究並歸納了三項雙語發展的原則：（一）掌握雙語有利智能發展原則，因為在揣摩雙語意義過程中，可令人頭腦更靈活和具適應性，但最重要的是他們的第一語文學習不被壓抑，否則便會防礙他的認知能力的發展。（二）語文互依原則，第一和第二語文學習有相互依存性，兩種語文概念內涵往往有互補作用，能令學習者透過比較而能更深入了解其中要義，因其互相依存亦有利於學習遷移，所以第一語文學得好的，有利於學習第二語文時的遷移。（三）互

動教學原則，第二語文學習必須是有意義而具有相互傳意的功能。第一語文的變化規律，孩童於五、六歲已粗略掌握。但第二語文的變化規律如時態語法等，一般來說需從操練或句式練習中掌握，但這種機械式練習正缺乏了語文傳意的基本功能。這正是香港小學英語教學失敗的癥結所在。最先幾年的英語學習，學生都在吸收詞彙和句式訓練中消磨，對語文傳意互動功能全無掌握。這種訓練正如史雲妮（M. Swain）所說，對提高英語學習基線（threshold level）是全無幫助的。倘若小學英文教師有些語文能力未能揮灑自如達致傳意效果，可多用視聽教材加以補助，令學生多聽多試一些有趣而又生動的故事陳述，或在課文中加插一些相關的描述等，以達傳意的功能。史雲妮從雙語研究中歸納一項要點：後期（如中三）過渡到英語教學並非全無有利之處，因其第一語文已有相當程度，有利於跨語文學習遷移，只要達致英語學習基線，其遷移程度會比中一時過渡為快。若未能達到基線，她提議學生可接受為期七個月的銜接課程，務求達致學習基線程度，則無往而不利了。上述的雙語教育理論和原則均從實踐經驗找到了中三分流的基礎，只要靈活運用上述原則，達致預期效果是指日可期的。

四、英文語文地位重估

香港的中學九成為英文中學已反映出重英輕中的嚴重性。工商鉅子不斷呼籲提高英語水平，家長們對英語教育的殷切期望正強化了英語教學的地位。但這些期望和要求令大部分學生囫圇吞棗般強嚥下英語教學的苦果，令香港語文教育政策進退失據，更令中文教育每況愈下。這些重英輕中的價值觀導致語文政策失衡。教育本身是有很多局限的，不能滿足太大的期望，例如，推行全英語教育的先決條件就需有足夠而語能強的學科教師。但是我們從哪裏找到足夠填滿九成英文中學的教師呢？

單從師資因素而論，香港的英文教育是注定失敗的了。每次頒佈的語文教育政策方案都漠視中文的教育價值。中文不但是最有效的教學媒介，還是最理想的知識傳播媒介。一種學問（譬如電腦學）若要普及化和傳播廣，一定需有中文本。知識普及化是國民教育的先決原則，不能為了提高英文水平而輕視中文教育價值。假若我們接受上述先學好第一語文然後加強第二語文學習遷移的說法，假若我們接受六年小學須以母語授課，初中三年加強英語學習，然後中三作多元分流這原則，我們就需重視中文教育的地位與成效，加強中文教育研究和提高中文的社會經濟地位。因為中文教育失敗，整個教育體系就會無可救藥了。其實，現在的中文教育已遭遇不少問題，如口語化、英語化等問題在在影響學生的中文學習。無論是提高學生雙語程度，或推行理想的語文教育政策，提高中文的地位，實是當前對症下藥的良方。

以上所提的是幾個制訂語文教育政策的基本原則。要成功地推行語文教育政策還須配合不少必要條件，例如中英師資的培訓和復修，學生語文程度的準確測量，小學英語教學的改進，社會對兩種語文的需求調查等，都是實施語文教育政策時刻不容緩而需要完成的先決項目。我們實在沒有時間再等的了。希望能夠從上述幾個原則出

發，共同制訂一個為大多數人接受的語文教育政策，既可滿足不同的教育期望，又可達致理想的教育效果。

參考書目

- Jim Cummins. "Language and Literacy Acquisition in Bilingual Contexts." *Journal of Multilingual and Multicultural Development*, 1989, Vol. 10, No. 1, pp. 17-31.
- Merrill Swain. "Two Ingredients to the Successful Use of a Second Language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in Hong Kong."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1986, Vol. 1, pp. 1-6.
- Report of the working group set up to review language improvement measures. Education Department, Hong Kong, 1989.
- Siu Ping Kee & Mak Se Yuen. "The Effects of Change in the Medium of Instruction from English to Chinese of the Academic Achievement of Students."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1989, Vol. 4, pp. 21-27.



《蘇六朋蘇仁山書畫》

廣州美術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出版

1990 28×21 cm
330頁 黑白圖版150頁 彩版16頁
ISBN 962-7101-15-10

展覽圖錄。刊印蘇六朋書畫三十七件、蘇仁山書畫六十三件，均精選自廣州美術館及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珍藏。全部作品有詳細著錄之款識、印章、題跋及有關參考資料。兩位畫家的常用印章及有紀年作品的落款，均加以整理編排，附錄刊出。並收錄學術論文兩篇，包括謝文勇《形神具備、生動活潑——蘇六朋作品略述》、高美慶《蘇仁山畫藝研究》，每篇長達萬餘言，深入探討兩位藝術家的畫藝成就。